

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 满意度测评工作的通知

各学生社团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进一步夯实学生社团团支部基础，加强学生社团团干部队伍建设，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就 2025 年度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满意度测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要求

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年度满意度测评工作（以下简称“满意度测评工作”）是指在全校各学生社团团支部中，由全体学生社团团员通过“背靠背”无记名投票方式对团支部书记年度工作作出客观、公正评价。原则上全校所有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都应纳入年度满意度测评范畴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为确保测评过程的公正性和测评结果的真实性，开展满意度测评工作应把握以下原则：坚持党建带团建；坚持外部激励和内部约束相结合；建立“工作好不好，团员说了算”的长效机制。

三、操作流程

满意度测评工作以各学生社团团支部为单元进行，在学生社团团工委的指导下组织实施。

（一）组织筹备

由各一级协会组织指导所属学生社团团支部做好调查摸底、方案制定、宣传动员等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各学生社团团支部所

有团员全面知晓测评工作要求、时间安排、评议规则等。

（二）开展述职

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就 2025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向全体团员进行述职，述职要围绕本人履行岗位职责情况、各项社团工作的开展情况、联系服务团员青年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进行。

（三）开展评议

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述职结束后，采取“背靠背”无记名方式，组织团支部成员填写《XX 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 2025 年度满意度测评表》（附件 1），对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进行总体评价。

具体操作步骤和相关要求详见附件 2。

四、结果运用

1. 测评“满意”及“基本满意”人数达到参评人数 60%以上，测评结果视为满意；否则，测评结果视为不满意。

2. 测评结果为不满意的，应按照组织程序和有关规定，重新推选任命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。

3. 测评结果为满意的，满意度高低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4. 满意度测评工作中如有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任职时间不足三个月、支部团员流动性过大等情况，可做特殊考虑和处理。

5. 该项工作相关情况将纳入学生社团年度考核和评优评先参考依据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学生社团团支部于 2026 年 4 月 9 日 18:00 前完成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满意度测评工作，逾期未完成将影响本次测评结果。

各一级协会要充分考虑各学生社团的工作基础和实际情况，

指导各学生社团有计划、有步骤地推进满意度测评工作,并于2026年4月15日18:00点前填写《XX协会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2025年度满意度测评统计表》(附件3)后报送至工作邮箱cqustglwyh@163.com。

未尽事宜,请与学生社团中心联系。

社管会	杜一甲	15032851969
社管会	李晗宇	18088779245
青协	李美媛	13996529420
科协	谢雨嘉	13156380277
文联	周新雨	19831561233
体协	冯启航	18224376857
职协	牛仲茂	15630397181

附件:

1. XX 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 2025 年度满意度测评表
2. 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“背靠背”满意度测评操作流程
3. XX 协会学生社团团支部书记 2025 年度满意度测评统计表

重庆大学学生社团中心

2026年3月19日

(起草人: 杜一甲 审核人: 王梦 复核人: 符音)